

嘉義縣布袋鎮公所殯葬業務防弊措施

壹、前言

為加強本鎮殯葬設施工作人員的守法觀念，並端正殯葬禮俗革除陋習，杜絕不肖員工徇私牟利之情事，建立殯葬作業程序制度化、公開透明化，故訂定相關規定。

貳、依據

嘉義縣政府 96 年 6 月 21 日府民禮字第 0960089116 號函辦理。

參、目的

- 一、藉由訂立防弊措施以預防本所於殯葬業務管理上可能造成之缺失及杜絕相關工作及行政人員藉由職務之便，圖不法之利益。
- 二、促進本所殯葬設施、管理與運作日趨完善，以提供鎮民最大福利與服務，提升鎮民對公所服務品質及施政之滿意度。

肆、防弊措施

一、作業流程透明化：

- (一) 建立設施使用標準作業流程。
- (二) 設施使用相關規定、開放時間及申請程序，應公開透明化並避免請託與關說。
- (三) 服務項目及設施使用各項收費標準透明化並公告於公開場所及網路上供民眾閱覽。

二、管理制度化：

- (一) 公墓及納骨塔等設施之使用、管理應建置電腦檔案清冊列管，並於本所網站公布殯葬相關資訊，以期公開透明化。
- (二) 加強內部控管機制，不定期清查墓基、納骨塔櫃位之使用情形，並督導以防止弊端之產生。
- (三) 揭示從事殯葬業務相關人員不得收取規費以外之任何費用。
- (四) 設置民眾申訴陳情專線及意見調查表。
- (五) 切實執行埋葬許可證、進塔許可證等各項許可證核發決行，落實發證單位與公墓、納骨塔管理間之對照、比對工作，以防範弊端發生。

三、建立員工督考輪調：

- (一) 落實員工輪調及考核制度。
- (二) 加強員工法治觀念。